



全省法院受理案件137万余件,结案127万余件;湖北高院受理案件2.5万余件,结案2.2万余件;涉企案件平均审理时长同比下降5.65天……

一串亮眼的数据,印证了2023年全省法院各项工作取得的新进展。

过去一年,全省法院紧紧围绕“公正与效率”主题,坚持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加快推进审判工作现代化,在全力服务保障湖北加快建设全国构建新发展格局先行区中展现了司法担当和作为。

## 坚持“公正与效率” 推进审判工作现代化

### ——湖北法院2023年工作综述

湖北日报全媒记者 袁超一 通讯员 周相闻 蔡蕾

#### 以狠抓案件质效优化营商环境

去年,全省法院以主题教育为契机,围绕中央和省委提出的12个方面调研重点,统筹确定65项课题,深入群众和审判一线实地调研,系统梳理案件质效、司法改革等方面问题93个,提出针对性解决措施137项。

针对群众反映强烈的“长期未结”“久押不决”案件多的突出问题,制定专项清理工作方案,逐案督办、每月通报,全省法院一年以上未结诉讼案件同比减少1324件,降幅达85.2%。

全省法院开展“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降本增效突破年”专项活动,出台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十条举措”,开辟涉企案件绿色通道,推动诉讼全流程提速,全省法院涉企案件平均审理时长同比下降5.65天。

湖北高院要求全省法院将涉企案件经济影响评估制度刚性嵌入审判管理流程,根据评估结果依法选择适当的办案时机、手段、方法,努力把办案对企业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全省法院审结各类涉企案件550311件,案件在线评估率达99.72%。

同时,强化善意文明执行理念,建立守信激励和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修复机制,将履行裁判义务的2.1万余

家企业及时移出失信“黑名单”,为相关企业企业在招标投标、融资信贷、市场准入等方面扫清了障碍;强化府院联动机制,全面推行破产预重整制度,审结破产案件560件,通过破产重整盘活资产400多亿元,帮助72家危困企业“涅槃重生”。

湖北高院联合检察机关出台《关于共同推进涉案企业合规改革的指导意见》,在全国率先开展审判阶段涉案企业合规改革,为企业优化治理结构、依法合规经营创造条件,经验做法得到最高人民法院推介。

对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工作落后的3个中级法院、10个基层法院的院长,湖北高院进行了公开约谈,向全社会传递人民法院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的坚定决心和严格要求。

#### 以新发展理念护航先行区建设

湖北高院主要负责人多次提出,要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为湖北建设全国构建新发展格局先行区提供有力司法保障。

全省法院加强对发明专利、关键技术、新兴产业的司法保护,落实惩罚性赔偿制度,激发企业创新动力,审结知识产权案件16624件,打造知识产权争端解决“优选地”。依法惩治“傍名牌、搭便车”等不正当竞争行为,加强知名地理标志司法保护,助力荆楚农业品牌做大做强。“京山桥米”地理标志保护案入选中国法院50件典型知识产权案例。

湖北高院联合省知识产权局构建“行政调解+司法确认”机制,共建科技创新协同保护“示范区”,推动在工业园区设立289个知识产权联合保护工作站,为企业创新提供贴身司法服务和保障。

完善湖北自贸区司法协作机制,深化“湖北制度型开放法治保障创新基地”建设,襄阳中院自贸片区知识产权案件“简案快办”模式被国务院作为自贸区改革试点经验推广。

#### 以高压态势兜住民生安全底线

过去一年,湖北法院始终保持对严重暴力、涉枪涉爆、制毒贩毒、拐卖妇女儿童等严重危害社会治安犯罪的高压态势,加大对危害食品药品安全、电信网络诈骗等犯罪的惩处力度,管好老百姓的“钱袋子”,守护老百姓“舌尖上的安全”,兜住民生安全底线。

在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方面,湖北高院联合金融监督管理部门,建立金融纠纷多元化解机制,从省级层面推动金融司法与金融监管的协同合作,促进纠纷联调、风险联防。加大对非法集资、金融诈骗等涉众型经济犯罪的惩治力度,并持续做好涉案财产处置和追赃挽损工作,着力化解稳定风险,切实维护金融安全。

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全省各级法院主动融入基层社会治理,积极参与“党委领导、多元共治”的矛盾纠纷预防化解体系,推动将“万人成讼率”纳入全省法治建设、平安建设考评范畴,推进人民法院调解平台“进乡村、进社区、进网格”,参与创建“无讼村(社区)”2883个,促进基层治理从“化诉止争”向“少讼无讼”转变。

#### 以为民情怀坚决捍卫公平正义

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全省法院去年妥善审理涉教育、就业、医疗、养老、消费、社会保障等案件6.7万余件,审结婚姻家庭案件9.6万余件,发出人身安全保护令、家庭教育令596件。

依法保障新业态劳动者合法权益,帮助农民工追回“血汗钱”8.46亿元;为困难当事人发放司法救助金6314.75万元;深入推进“胜诉即退费”改革,变“当事人申请退”为“法院主动退”,完成在线退费10.05万笔。

深化执行难问题综合治理、源头治理,健全执行联动协作、失信联合惩戒等机制,精准破解“人难找、财难寻”等执行难题;制定出台严管执行队伍的意见和对执行质效落后法院实行重点管理的办法,对第一批5家基层法院开展重点帮扶、跟踪督导,全面提升执行工作水平;严格落实执行工作责任制,切实加强执行权监管,坚决纠正消极执行、拖延执行、选择性执行,相关做法在全国法院执行工作会上作经验交流。

深入推进“荆楚雷霆2023”执行行动,重拳打击逃避、抗拒执行的违法犯罪行为,组织强制腾退1130场,

坚决扛起长江大保护司法责任,服务保障流域综合治理,全省法院审结环境资源案件5493件、环境公益诉讼案件139件。严格落实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完善刑事制裁、民事赔偿与生态补偿有机衔接的环境修复责任体系,创新适用“补植复绿”“增殖放流”等恢复性司法举措,与自然保护地、湿地公园共建81个生态环境保护修复基地,促进长江生态环境可持续发展。

以向省人大常委会专题报告环资审判工作为契机,湖北高院推动在长江流域生态功能区、自然保护区普遍设立生态环境保护法庭,不断完善“1+5+10+N”环境资源审判体系;通过高质量办好第二届长江大保护司法论坛,我省法院进一步凝聚了长江司法保护各方智慧和共识。

推动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支持和监督依法行政,服务保障法治湖北建设。全省法院审结行政案件22784件,助力法治政府建设。联合省司法厅出台12条措施,推动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出声”已成为我省行政审判常态。

通过指导调解、司法确认、驻点设立速裁法庭等方式,努力把矛盾纠纷化解在立案前,全省110家法院全覆盖入驻当地社会矛盾纠纷调处中心,有效减少了矛盾纠纷成讼。深化与工会妇联、银行保险等形成的“1+N”多元解纷模式,共同推进成讼纠纷化解工作。全省法院调解纠纷50.45万件,调解成功率64.15%。武汉市武昌区法院“诉调对接化解劳动争议工作法”被评为全国新时代“枫桥式工作法”先进典型。

充分发挥司法的外溢效应,有针对性地分析研判类案多发高发的原因,深入挖掘案件背后的深层次社会治理问题,全省法院围绕房产预售、金融监管、安全生产、网络治理、新业态等重点领域,提出司法建议1465件,采纳率96.65%。

湖北高院就预防婚姻家庭纠纷引发恶性刑事案件案件发出司法建议,促进地方党委政府建立家事情感纠纷预防化解和快速应急处置机制,有效防范相关“民转刑”案件发生,变末端治理为前端预防。

拘留4360人次,依法追究拒执罪384人,营造执行强大声势。全省法院首次执行案件执行到位金额723.35亿元,执行结案平均用时同比减少23.77天。

人民法院是司法服务基层治理的最前沿。湖北高院持续推进人民法院规范化建设,在全省新建、改扩建、修缮人民法庭130个,设立巡回审判点、法官工作室、诉讼服务站1156个,全面构建建、室、站、点四位一体的基层司法服务网络。

全面运行“厅院巡访”立体化诉讼服务体系,探索实施“全域立案”服务,优化“云庭审+线上调解”解纷模式,切实减轻群众诉累。全省法院网上立案50余万件,在线调解20余万件,电子送达700余万次。

日月其迈,时盛岁新。

回望2023年,全省检察机关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从政治上着眼、从法治上着力,做实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为法治担当,努力把主题教育成效转化为维护稳定、促进发展、守护民生、保障善治实效,在法治轨道上全力服务湖北加快建设全国构建新发展格局先行区。

## 为大局服务 为人民司法为法治担当

### ——湖北检察2023年工作回眸

湖北日报全媒记者 周寿江 通讯员 段军霞

#### 以法治之笔绘就 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荆楚画卷

冬雨纷飞。湖北日报全媒记者随广水市检察院公益诉讼检察干警,前往该市某中学开展“回头看”。但见校园内围墙边,蓝白相间新修的围栏里,一棵棵参天古树傲然挺立。

古树旁新设立的保护牌显示,这些古树为侧柏,一共29株,其中最古老的一株年龄约为540岁。校园古树群成为萧瑟冬日的一道亮丽风景。而在此之前,这里却是另一番景象。

2023年5月,当地检察干警在履职中发现,此处部分古树悬挂的保护牌破损,数棵保护等级为一级的古树未按要求架设护栏。

在充分调查基础上,检察院随即依法向相关行政部门制发检察建议。相关行政部门当即组建专班,制定该处古树保护行动方案并付诸行动,同时在全市开展打击整治破坏古树名木违法犯罪活动专项行动。

一年来,全省检察机关积极参与流域综合治理,扎实推进“助力流域综合治理”专项检察活动,依法起诉破坏流域生态环境资源犯罪,立办河道治理、湿地保护等领域公益诉讼案件。

注重流域治理的系统性、整体性,省检察院组织宜昌等沿江检察机关协同办理长江船舶污染案,推动船舶污染物交付、转运、处置全链条治理,在首个“全国生态日”被央视《今日说法》栏目特别报道。

积极参与小流域综合治理试点,加大非法占用农用地相关案件的办理力度,加强与水利、生态环境、林业等部门沟通联系,健全完善“河湖(林)长+检察长”、生态环境损害赔偿与检察公益诉讼相衔接等生态保护工作机制,努力实现惩治犯罪与修复生态、纠正违法与源头治理、维护公益与促进发展相统一,以法治之笔绘就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荆楚画卷。

#### 在维护人民权益增进人民福祉中 做实为人民司法

依法能动履职,在统筹发展和安全中做实为大局服务。

全力维护社会安全稳定。全省检察机关依法批捕各类刑事犯罪40477人,起诉67181人。继续保持对黑恶犯罪的高压态势,积极投入禁毒人民战争,加强网络犯罪全链条打击;强化溯源治理理念,围绕安全生产、河道采砂、金融监管等领域制发社会治理检察建议2458件。

深化开展“1+9”专项检察活动,加大对涉企行政执法活动的监督力度,深化涉案企业合规改革,为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贡献检察力量。

主动融入区域协调发展。省检察院指导武汉、襄阳、宜昌荆三大都市圈检察机关协同联动,分别制定服务都市圈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围绕跨区域犯罪治理、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异地生态修复等方面开展检察协作。主动对接“三高地、两基地”建设,推动知识产权检察综合履职,加强对“专精特新”等创新型企业的核心技术和原始创新成果的司法保护;指导宜昌、荆州、恩施等地检察机关围绕地理标志产品、特色农副产品开展知识产权协同保护,助力做大做强荆楚名优农产品品牌。

依法护航金融安全。注重履职中化解风险,将依法办案与追赃挽损相结合,在依法起诉集资诈骗、骗取贷款、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等犯罪的同时,协同相关办案单位帮助挽回损失7.5亿元。

诉讼案,被最高检评为“十案示范”案件。加大民事支持起诉工作力度,支持合法权益受损但不敢或不懂通过法律途径维权的妇女儿童、老年人等弱势群体,就家庭暴力、追索抚养费及赡养费等问题主张民事权利,助力实现老有所养、弱有所扶。

继续严惩虚假招聘、恶意欠薪等犯罪。倾心呵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依法从重惩治侵害未成年人违法犯罪。会同教育、卫健等10家单位开展侵害未成年人案件强制报告制度专项监督工作,对不履行报告义务的督促追责49人。针对严重监护失职等问题,制发“督促监护令”2673份,促进“甩手家长”依法带娃。针对电竞酒店、私人影院、密室剧本杀等新业态场所侵害未成年人犯罪易发问题,协同相关部门加强系统治理,消除监管盲点。持续开展法治进校园活动,录制的“心尖上的检察”法治微课,被纳入中小学道德与法治课堂教学内容。

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全面推进检察机关入驻综治中心,努力让人民群众在“家门口”有理能讲、有怨能诉。建立“领导包案+检察听证+司法救助”三位一体信访矛盾化解工作机制,对立案监督、刑事申诉、国家赔偿三类首次信访案件实现领导包案全覆盖,为生活困难当事人或家属发放司法救助金3418万元。

#### 在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中 做实为法治担当

云梦县检察院在履职中发现,有养殖户为防止涨水时鱼儿“逃跑”,在滚子河水库泄洪口围拦围网多年,此举妨碍行洪,危害河道安全。检察院督促限期整改未果,依法对相关行政部门提起行政公益诉讼。2023年4月12日,法院宣判,确认被告前期怠于履行对滚子河水库行洪安全的监管不作为行为违法。

“感谢检察院的监督。”相关行政部门一名负责人接受记者采访时说,宣判后,全县系统第一时间召开会议,要求大家举一反三、查漏补缺,认真履职尽责。

一年来,全省检察机关把“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作为检察履职办案的基本价值追求,做深做实法律监督,在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中做实为法治担当。

1月10日,武汉市武昌区检察院发布《轻罪治理白皮书》,公布一批轻罪治理典型案例,这是我省检察机关推动构建轻罪治理体系,在基层探索实践中结出的又一硕果。

一年来,全省检察机关锚定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持续巩固深化、完善提升,在守正创新中做实为治理赋能。

探索构建轻罪治理湖北模式。完

善认罪认罚自愿性保障体系,推动案件繁简分流、快慢分道、轻重分离。注重被害方权益保护,把矛盾纠纷化解作为轻罪案件办理的重要考量,综合运用赔偿金提存、释法说理、公开听证等方式,促进双方达成和解。丰富不起诉制度促进犯罪嫌疑人的回归社会功能,首创“相对不起诉社会志愿服务”模式,对拟作相对不起诉决定的,引导当事人自愿参与巡山护林、交通引导、法治宣传、社区服务等公益性劳动,相关经验被“两高两部”写入关于办理醉酒危险驾驶刑事案件的意见。襄阳检察机关有关做法被评为“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优秀创新经验”。

1月23日,省检察院召开全省检察机关智能化建设项目和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竞赛成果展示会,一批优秀平台和模型作品集中展示。

一年来,全省检察机关加快实施数字检察战略,研发的大数据法律监督平台入选政法智能化建设智慧检察创新案例,2个监督模型在全国检察机关竞赛中荣获一等奖。

推动全面从严管党治检向纵深发展,努力打造一支忠诚干净担当的检察铁军。

一年来,全省检察机关186个集体和个人荣获省级以上表彰奖励,以检察队伍建设的新时代推动湖北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